

孟州市水污染防治主要措施及实施效果

我市始终坚持预防为主、保护优先、防治结合、综合治理的水污染防治原则，优先保护饮用水水源，严格控制工业污染、城镇生活污染，防治农业面源污染，积极推进生态治理工程建设，预防、控制和减少水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。

一、水污染防治主要措施

(1)减少和消除污染源排放的废水量。一是可采用改革工艺，减少甚至不排废水，或者降低有毒废水的毒性。二是重复利用废水，尽量采用重复用水及循环用水系统，使废水排放减至最少或将生产废水经适当处理后循环利用。如电镀废水闭路循环，高炉煤气洗涤废水经沉淀、冷却后可再用于洗涤。三是控制废水中污染物浓度，回收有用产品。尽量使流失在废水中的原料和产品与水分离，就地回收，这样既可减少生产成本，又可降低废水浓度。四是处理好城市垃圾与工业废渣，避免因降水或径流的冲刷、溶解而污染水体。

(2)全面规划，合理布局，进行区域性综合治理。一是在制定区域规划、城市建设规划、工业区规划时都要考虑水体污染问题，对可能出现的水体污染，要采取预防措施。二是对水体污染源进行全面规划和综合治理。三是杜绝工业废水和城市污水任意排放，规定排放标准。四是废水应集中处理，以减少污染源的数目，便于管理。

(3)加强监测管理，严格执行有关法律和控制标准。一是执

行有关环保法律和控制标准，协调和监督各部门、企业主体开展保护环境，水源保护。二是执行保护水体，控制和管理水体污染源的具体法规条例。

二、水污染防治实施效果

近以来，我市不断深入开展水污染防治相关行动，着力实施一系列清淤疏浚、截污纳管、提标改造等生态水系治理工程，持续加大工业企业及河流综合治理等工作，严格落实“河长制”，进一步推动水环境质量改善。我市河流断面水质不断改善，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持 100%，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 3 项主要考核指标年均浓度同比明显下降，达到上级考核要求。